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豐盛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FSE LIFESTYLE SERVI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I)條及第 13.51B(2)條 更新董事資料

本公告乃由豐盛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I) 及 13.51B(2)條作出，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許先生」）的資料更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接獲許先生之通知，香港高等法院於 2025 年 8 月 11 日向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華南城」）（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 1668，許先生於該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頒佈清盤命令，並於同日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清盤事件」）。

就董事會所知及確信，華南城並非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與本集團並無業務關係。

董事會已評估清盤事件，並認為清盤事件不會影響許先生履行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責，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許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予以披露，及(ii)彼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清盤事件的資料須提請本公司及其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豐盛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陳祖偉

香港，2025年8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家純博士（主席），執行董事杜惠愷先生（主席）、林煒瀚先生（執行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同時擔任鄭家純博士之替任董事）、杜家駒先生、李國邦先生、孫強華先生、鄭振輝博士及陳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樂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許照中先生、李均雄先生、唐玉麟博士及梁蘊莊女士。